**经管学院2021年面向香港、澳门、台湾地区招收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**

 根据教育部、北京市关于面向港澳台研究生招生工作有关文件精神和学校要求，我院2021年面向港澳台研究生招生复试采取网络远程考核的形式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1. **初试成绩要求**

英语60分及以上，业务课100分及以上，总成绩290分及以上。

**二、复试时间**

2021年4月22日上午10:00

**三、资格审查**

 港澳地区考生持①香港或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②《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》或《港澳居民居住证》。

 台湾地区考生持①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和②《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》或《台湾居民居住证》。

 学校将利用“考生身份识别系统”对考生本人、现场确认照片等信息进行对比，加强对考生身份查验，严防替考作弊。

考生要确保报考信息及证件的真实性，填报虚假信息、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，一经查实，将取消考试、录取资格。

**四、考核方式及内容**

1.考核方式

 考核采取网络远程考核方式，考生需要按照复试告知书及复试须知中的要求准备网络及设备。

2.考核内容

主要考查考生的外语听力及口语水平；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；对本学科（专业）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；利用所学理论发现、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；本学科（专业）及以外的学习、科研、社会实践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；事业心、责任感、纪律性（遵纪守法）、协作性；心理健康情况；人文素养；举止、表达和礼仪等。

**五、网络远程考核平台**

 拟采用的网络远程考核平台为“腾讯会议”双机位。考生需提前下载、注册、熟悉操作。其它有关考核的环境和技术要求，将在“考生须知”中详细告知。

**六、成绩计算**

复试成绩包含外国语成绩50分、面试成绩100分，复试成绩总分合计为150分，复试及格分为90分及以上。入学考试总成绩由初试成绩加上复试成绩所得。

**七、录取**

 学校根据考生的初试成绩、复试成绩，综合考察其平时学习成绩、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、业务素质以及健康状况择优确定录取名单。复试不及格不予录取。

**八、联系方式**

 联系人：宋老师

 邮箱：jgyjs@bjtu.edu.cn

 网站：<http://sem.bjtu.edu.cn> 招生信息

 电话：010-51683850